

股票代码：600572
债券代码：136713

股票简称：康恩贝
债券简称：16 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 2019-092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16 康恩贝”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调整前适用的利率：3.17%
- 2、调整后适用的利率：5.37%
- 3、调整后起息日：2019年9月26日

特别提示：

根据《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有权在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康恩贝”，债券代码：136713，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的第3年末决定是否上调后2年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前的市场环境，公司决定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220bp，即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5.37%，并在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

有关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具体详见《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康恩贝”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详见公告临2019-091）。为保证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主体：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16康恩贝”，债券代码“136713”。

4、发行规模：人民币11亿元。

5、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

6、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17%。在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保持不变；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票面利率不变。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次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次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幅度及关于投资者行使债券回售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9、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第3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0、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起息日：2016年9月26日。

12、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9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9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期：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9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9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5、支付金额：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持有的本次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票面总额的本金。

16、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无担保。

1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信评）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在本次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本次公司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2017年5月31日，鹏元信评出具了2016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2018年6月21日，鹏元信评出具了2017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2019年6月21日，鹏元信评出具了2018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18、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9、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联席主承销商：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承销方式：本次公司债券的承销方式为余额包销。

22、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23、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

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1、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17%，在债券存续期的前3年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

2、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3年（2016年9月26日至2019年9月25日）票面利率为3.17%，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公司决定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220bp，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2019年9月26日至2021年9月25日）的票面利率为5.37%，并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